

■推进 369 行动局长谈

聚焦聚力乡村振兴，决战决胜全面小康

□陆军军

2020 年是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收官之年。江山市农业农村局对标对表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实施争先创优行动的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新时代浙江“三农”工作“369”行动，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补短板、强弱项、扬优势，全力确保完成全年“三农”工作任务，为如期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三农”力量。

以项目建设为抓手，守牢乡村振兴主阵地

（一）持续推动传统产业提升。始终绷紧端牢“饭碗”这根弦，推动农业专班有效运行，坚决打好“粮、猪、菜”保质保量保供“组合拳”，进一步推进粮食、生猪增产保供工作，充分发挥 300 亩保障型蔬菜基地作用，进一步把农业基础打得更牢更稳，全力压实“米袋子”、拎稳“菜篮子”。加快以猕猴桃、食用菌、蜜蜂、茶叶、中药材等五大产业为代表的本地特色产业提质增效行动，制定出台“5+X”产业扶持政策，建成“优质米+鱼”综合种养模式百亩示范基地 2 个，优质稻米产销服务中心 1 个。

（二）持续推动新兴产业培育。培育发展电商农业、休闲农业、智慧农业等乡村新产业新业态，推动“机器换人”、信息入户，加快推动数字农业工厂建设，组织开展“群雁村播”行动，全力推进农业农村数字化变革。深入实施品牌强农战略，抓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强化农产品“三品一标”培育，加快申报“江山黄精”农产品地理标志，充分发挥“江山绿牡丹”“江山猕猴桃”等农产品地理标志品牌效应，进一步打响“衢州有礼·江山味道”农产品区域品牌。

（三）持续推动实施一批重点

以脱贫攻坚为统揽，打赢乡村振兴主战场

（一）大数据应用，精准化识贫。精准发现低收入农户是扶贫工作的前提。充分整合各类资源，打通信息壁垒，强化数据运用，做到精准扶贫“一个都不落下”。一是力量下沉、全面摸排。建立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的扶贫责任机制，组织乡镇（街道）、机关部门干部进村入户详细调查，把符合政策规定人员全部纳入救助兜底范围，做到“不漏一户，不少一人，不留死角”。二是打通壁垒、精准认定。首批试点省扶贫数字化录入系统，全力打通扶贫、民政、人力社保、自然资源等部门之间的数据壁垒，实现信息共享，精准

认定。三是动态管理、用好数据。利用“大数据+手机 APP”，创新推出“速递寒门”一站式扶贫阳光服务平台，在为低收入农户提供办事“最多跑一次”服务的同时，通过“定期数据比对+即时数据更新”，实现对低收入农户的动态管理。

（二）大融合推进，多元化扶贫。推进脱贫攻坚，精准识别是前提，精准扶贫是关键。通过打造多元化扶贫机制，高质量落实好“两不愁三保障”。一是聚焦产业增动力。建立产业扶贫项目库，每年安排产业扶贫项目 15 个以上，实现重点村产业扶贫项目全覆盖。二是精准施策兜好

以品质提升为目标，奏响幸福乡村主旋律

（一）做精做美新时代中国幸福乡村。争创新时代美丽乡村 80 个，新时代中国幸福乡村 25 个，开展省级历史文化（传统）村落保护利用 1 个重点村和 6 个一般村建设，加大农业文化遗产和农耕文化的传承利用。开展好垃圾分类示范创建，重点实施省级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资源化站点建设村 49 个，建立垃

圾处理站点 4 座，每个乡镇打造 2—3 个以上江山市垃圾分类示范村，创建 3—4 个省级高标准垃圾分类示范村，年内实现垃圾分类实施村全覆盖，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有效处理覆盖所有行政村。

（二）争取“衢州有礼”诗画风光带建设出亮点。以诗画风光带为依托，聚焦亮点打造，突出项目

以打造队伍为导向，建强乡村振兴主力军

（一）培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充分发挥产业集聚效应，进一步拓展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深入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提升工程，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开展农产品加工流通和社会化服务，完善订单带动、利

润返还、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的利益共享机制，带动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大力培养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实施“两进两回”行动，造就一批生产经营型、专业技能型、社会服务型人才。

（二）培养高素质的干部队伍。制定干部培训计划，建立干部定期培训制度，不断提升干部



江山市农业农村局农技人员在塘源口乡猕猴桃种植基地进行技术指导。

项目。推动制定农业产业建设用地扶持政策，重点做好土地规模连片流转，打造衢州市土地流转示范乡镇 1 个、示范村 9 个，破解项目实施用地难题。聚焦“衢州有礼”诗画风光带江山段建设，围绕“一条主轴、四大片区”，加快推

进 15 个重点项目建设，全面完成年度总投资 15 亿元以上目标。持续抓好高标准田、粮食生产功能区、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加快推进塘源口乡省级特色农业强镇、大桥镇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建设，打造农业产业大平台。

底。全面资助参保和医疗救助“两个 100%”，在全省率先启动“雨露计划”扩面工作。深入开展异地搬迁遗留问题整改，实现“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三是凝聚合力促增收。通过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效应，带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三农”。同时，抓住工资性收入和经营性收入两大农民收入的主要来源，实施产业扶贫、智力扶贫，发展乡村特色产业，确保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

（三）大党建统领，常态化帮扶。坚持以党建统领扶贫开发工作，采取组团式“一对一”服务，构建多方参与的长效化扶贫

机制。一是建立“6+X”例会制度。农业农村、民政、住建、教育、医保、残联等部门每月定期会商研判脱贫攻坚工作，协调解决相关问题。二是推行“一户一策一干部”制度。安排 4630 名乡镇（部门）干部与全市 1.2 万多户低收入农户结对，精准扶持低收入农户，不脱贫不脱钩。三是强化扶贫监管。扎紧制度笼子，创新性引入第三方监管机构，负责扶贫项目的监管和审计，做到规范操作，阳光运行。开展扶贫领域专项监督检查，聚焦监督重点，紧盯薄弱环节，狠抓整改落实，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提供坚强有力保障。

（三）深入做好农房管控拆后利用。开展农房整治清零大排查、拆后垃圾清零大会战，制定拆后利用时序安排和责任清单，形成一村一表、一乡一册、挂图作战。完善房地信息系统，实现农民建房 100% 实现线上审批。推行农房星级评定，重点打造拆后利用示范村 20 个，年底前拆后利用率达到 75% 以上。

全生产和信访工作“一岗双责”制度。制定形成一套从项目安排、资金使用“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执行好工作交办单制度，形成主动服务、实时跟踪、及时反馈的工作闭环。

作者系江山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来稿摘登

齐振松来稿说，近年来，开化县按照“内聚外迁，让农民下山、产业进山”的发展战略，共投入资金 8.1 亿元，落实高山农民下山脱贫。该县农民搬迁下山后，留下了一批闲置旧村宅基地。对此，该县对旧村宅基地统一进行规划、复垦，种植果蔬等经济作物。据统计，目前，开化县共有 1600 多亩旧宅基地被统一复垦后重新披上了绿装。笔者为这一做法点赞。

首先，由于山区农民整体搬迁下山后，原先的旧村留下了很多宅基地，这些宅基地如果任其闲置，是一种很大的资源浪费。开化县按照统一规划、统筹安排、保护耕地、集约用地的原则，开展农业综合开发，盘活旧村宅基地资源，有效提高了土地利用率，增加了下山农民的收入。

同时，在复垦过程中，当地加强土地的使用审批管理，确立旧村宅基地归集体所有的原则，对土地资源进行优化配置，对土地价值统一评估，统一过户登记注册，由村镇组织整体开发或复垦复种。这样，不仅有利于增加村集体和农民收入，加快脱贫攻坚，美化村容村貌，还可以最大限度地遏制对旧村宅基地的肆意圈占，进一步推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

点赞农村旧村宅基地统一开发